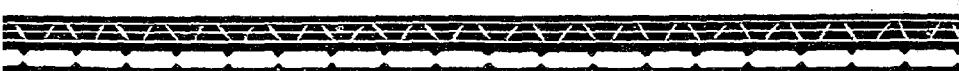




解 廣
本 讀 經 孝



行 發 局 書 界 世

王
繼
塵
講
述
胡
山
源
校
訂

廣
解
孝
經
讀
本

世界書局印行

孝經讀本編述大意

孝經一書，昔人或以爲孔子自作。但書中開頭卽稱『仲尼居會子侍』，會子爲孔子弟子，豈有孔子自己稱字，稱弟子爲子之理？又論語記孔子自言：『述而不作。』六經皆先王舊典，孔子不過因而述之，豈有於六經以外，又自作孝經之理？爲此說者，不過要人尊重此書，故託言孔子自作耳。今看孝經體例，與禮記中之孔子閒居章，開頭稱『孔子閒居，子夏侍』，正同。足知此書爲孔子以後儒家記述孔子與會子問答之言。抑書中對孔子先稱仲尼，後稱子，於會子則始終稱子，或者爲會子弟子所記，亦未可知。如論語中孔子諸弟子，祇有子會子稱子，其餘都稱名稱字，足知論語爲有子會子弟子所記。

孝經在唐以前有兩本。一本今文孝經，稱鄭玄注。一本古文孝經，稱孔安國注。當時諸儒互爭，莫衷一是。唐玄宗兼採鄭孔兩家，捨短取長，別作注解，刻石於太學。至北宋又詔邢昺作疏，遂爲定本。即奉三經注疏之孝經注疏是也。

山西圖書館

藏

2626

孝經讀本

開宗明義章第一

開，開始也。宗，宗旨也。明，說明也。義，意義也。開宗明義者，言此章開始就孝經的宗旨說明牠的意義也。宗旨及其意義，既已開始說明，然後可以陸續講下去，故以此章列第一也。

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順天下，民用和睦，上下無怨。汝知之乎？』曾子避席曰：『參不敏，何足以知之。』

孔子名丘，字仲尼。居者，閒居也。孔子不做官的時候，閒居在家裏也。曾子，孔子弟子，名參。侍者，侍坐一旁也。至德者，最高美的德行。要道者，最要緊的道理。先王，謂古時候聖哲的帝王。順，是順適。孔子告曾子道：『古時候聖哲的帝王，有最高美的德行，最要緊的道理，來順適天下的人，百姓因此（用）大家和睦，上上下下都沒有怨苦之聲，你知道嗎？』

『曾子避席曰』者，言曾子聽了孔子的話，立起來，避開所坐的席位，對孔子說話也。因爲禮記上說，『師有問，避席起答』，所以曾子如此。弟子對師，應呼自己的名。故曾子自稱曰『參』。不敏，猶言不聰明。何足以知之，猶言那裏能知道。曾子對孔子說：『我參不聰明，那裏能知道。』

子曰：「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復坐，吾語沒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夫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大雅云：『無念爾祖，聿脩厥德。』」

夫，音扶。語，去聲。

夫，是說話時的語助詞，意思猶言講到這個。「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者，孔子告曾子道：「講到這個孝道，是德行的根本，教化所從以發生的地方也。」「復坐，吾語汝」者，孔子講了兩句話之後，叫曾子再坐下，說：「我告訴給你聽。」孔子的意思是一個人的身體，頭髮，皮膚，都是從父母的身上得來的。從父母身上得來時，都是完整無缺的，所以應該好好保全牠，不敢毀壞牠，損傷牠，這就是孝道的起頭了。故曰：「身體髮膚，受之父母，不敢毀傷，孝之始也。」立身者，使自己的身子有一定的地位，做一個堂堂正正的人。實行孝道也。揚名者，使自己的姓名，傳揚到後世也。做人能如此，則人家必說這人是某某的兒子，因此將父母顯耀出來，這就是孝道的終竟了。故曰：「立身行道，揚名於後世，以顯父母，孝之終也。」孔子說了這些話，又將孝總束一句道：「講到這個孝，開始是事奉父母，中途是事奉君，結果是立身。」然後再引大雅上的話來作證。大雅是詩經的一部份，此地所引的兩句，見於大雅裏的文王篇。無念者，意思不要不記念也。聿述也。言不要不記念你的先祖，要繼述脩好他們的德行，故曰：「無念爾祖，聿脩厥德」也。

此章列第一者，先說明孝道的大綱，以後再說各種人，有各種的孝道，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等，等等是也。

(問) 何謂至德要道？

(研究) 不敢毀傷身體髮膚者，並非叫人事事躲避，步步退縮，真的一些都不敢毀傷身體，髮膚，乃是叫人要愛惜其身罷了。所以爲非作歹，行險僥倖，這樣的毀傷身體髮膚，是切切不可以的。而孔子所說的成仁，孟子所說的取義，雖然殺身也不妨，實在是真正愛惜其身體髮膚的是積極的真孝，因爲這樣才能對得起父母，不枉父母生我也。

天子章第二

子曰：『愛親者不敢惡於人，敬親者不敢慢於人。愛敬盡於事親，而德教加於百姓，刑於四海，蓋天子之孝也。』甫刑云：「一人有慶，兆民賴之。」 惡音汙。

此章言天子之孝也。『愛親者不敢惡於人』者，言愛自己父母的人，不敢厭惡人家也。『敬親者不敢慢於人』者，言敬禮自己父母的人，不敢怠慢人家也。因爲厭惡了人家，怠慢了人家，人家亦必以同樣的待遇相還報，就要危其身，辱其父母了。孝子是不肯這樣做的。愛與敬最大的限度就是事奉父母，再將這種道德教化擴而充之加到百姓身上去，使四面八方的人都可以拿來作爲法則，這就是天子的孝道了。故曰：『愛敬盡於事親，而德教加於百姓，刑於四海，蓋天子之孝也。』刑，典型法也。甫刑即尚書裏的呂刑篇。一人指天子，慶，善也。兆一百萬，在這裏則泛指衆多的意思。』『一人有慶，兆民賴之』者，說天子一個人有善行，衆多的百姓，也都會賴他的教化，變成善良的人民也。

(問) 何謂不敢惡，不敢慢？

(研究) 中國儒家的禮教，最重以身作則。此章言天子先要愛敬父母，然後能使天下人感化也。在古時天子爲至尊，故以天子之孝居一切孝之首。

諸侯章第三

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高而不危，所以長守貴也。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富貴不離其身，然後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蓋諸侯之孝也。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

諸侯分公侯伯子男五等，封建時各國的君主也。他的位子，在一國臣民之上，能做在這樣的上位而不驕傲，那末地位雖然高，就不至於被人推倒，而發生危險了。故曰『在上不驕，高而不危。』『制節謹度，滿而不溢』者，言節制着財用，不使浪費，謹守着法度，不胡作妄爲，就可以府庫充實而不致流到外面去了。能做『高而不危』，所以能長久守着他的貴，就是保住他的位子。能做『滿而不溢』，所以能長久守着他的富，就是一直有財物。社是土神，稷是穀神，即指宗廟國家做諸侯的，富貴不離開他的身子了，然後能保住他的社稷，和睦他的民人，使父母坐而安享其富貴。這就是諸侯的孝道也。詩是指詩經裏小雅小旻篇裏的話。戰戰，是恐懼的態度。兢兢，是謹戒的心思。臨深淵，是走到深潭旁。履薄冰，是踏在薄的冰上。言做諸侯的，要

如立在深潭旁，踏在薄冰上那樣時刻存着恐懼的態度，謹戒的心思，然後才能不失其國家而盡其孝道也。

(問) 何謂高而不危，滿而不溢？

(研究) 諸侯要不失國家，須從不驕傲，節用度做起，然後父母的享用不缺，而祭祀長存，可以稱孝。

卿大夫章第四

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是故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詩云：『夙夜匪懈，以事一人。』

行去聲，惡音汗。

法服，猶今之禮服。在古封建時代，階級甚嚴，某一階級人，當穿某一項服，都是一定的。「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者，言爲卿大夫者，不是古先聖王所制定的禮服，不敢穿服也。法言，謂禮法的言語。爲卿大夫者，「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也。德行者，合於道德的行為。爲卿大夫者，「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也。能這樣，所以不是法言就不言，不是道德就不行。」「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者，言其所言所行，都遵守着法與道，就不必有所選擇也。因此他的言隨便說出來，充溢於天下，不會有說錯的話了；他的言行，都遵守着法與道，就不必有所選擇也。

爲隨便做過去，遍及於天下，不會有人怨惡了。故曰：『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宗廟，即現在官紳人家的祠堂家廟。對於上面所說的三項，就是先王的法服，法言，德行都完備了，然後才能够保守得住祖宗的祠堂家廟，不致墮落。祖宗的始業，以爲父母的羞辱，這就是卿大夫的孝道。故曰：『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這裏所引的詩是詩經上大雅烝民篇裏的。夙，早也。夙夜，就是早起到夜。匪懈，就是不敢懈怠。一人，謂君主。言卿大夫要勤勤懇懇，事奉君主一人也。故曰：『夙夜匪懈，以事一人。』

（問）何謂法服法言？

（研究）古時有滅族之刑，都因觸犯君主的緣故，連祠堂家廟，都被毀滅。這樣，就是對祖宗父母爲不孝也。不過這也應以法與道爲標準，並非說一味逢君之惡，以保其祿位，像方孝孺那樣的人，誰又能說他不孝呢？

士章第五

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故母取其愛而君取其敬，兼之者父也。故以孝事君則忠，以敬事長則順。忠順不失，以事其上，然後能保其祿位，而守其祭祀，蓋士之孝也。詩云：『夙興夜寐，無忝爾所生。』

卿大夫是一國裏的大官，士是初學政治的小官。資者，取也。『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者，言拿取事父的道理去事母，對於父母的愛是同的。『資於事父以事君而敬同』者，言拿取事父的道理去事君，對於君父的敬也是同的。這樣，所以事母要用他的愛，事君要用他的敬，而事父則兼用愛與敬。故曰：『母取其愛，君取其敬，兼之者父也。』『故以孝事君則忠』者，言以事父的孝去事君上，就是忠也。『以敬事長則順』者，以事兄的敬去事長輩，就是順也。祿位，是做官的俸祿和職位。祭祀，祭祖宗父母。做士的能够一直忠順，不失去什麼，以事在其上的君與長，然後才能保住他的祿位而守得牢他的祭祀，這就是士之孝也。這裏所引的詩是《詩經上小雅·小宛篇》裏的。『夙興夜寐，無忝爾所生』者，就是說早晨起來，夜晚睡覺，不論何時，都不要把恥辱弄到你所生的父母身上也。

(問) 何謂無忝爾所生？

(研究) 古時之士，就在官府裏學習，故論語有『子張學干祿』的記載。干祿，即求做官。到官學成，初做小官，尙稱爲士，以別於卿大夫之久做大官的人。後世則加人，稱爲仕也。本章用意，也是教士立身處世，要處處小心謹慎，方不失敗，然後才算孝親。不過爲了要保住祿位，過度的忠順，也算不了『忠順不失』。而且因這樣而保全的祿位，一定也不是父母所願意的，仍舊『有忝爾所生』了，不能謂之孝也。士要孝，須細細體行『忠順不失』，『無忝爾所生』這兩句話。

庶人章第六

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

也。故自天子至於庶人，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庶人，即今所稱的百姓。中國從古以農立國，故百姓都以農耕為業。農耕要曉得天時的道理，如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等。又農耕全在土地必須按其高下肥瘠，而分別其利害。故曰：『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者，言謹慎自己的身體，不致受到恥辱，節省用度，不致有飢寒之虞，以此來奉養父母也。能够辦到這裏，庶人也就盡了孝道了。故曰：『庶人之孝也。』自天子一直到百姓，假使說對於孝不能有事親之始，也不能有立身之終，而禍患不及其身的，是從來所沒有的事。故曰：『孝無終始，而患不及者，未之有也。』

（問）何謂謹身節用？

（研究）孟子論人羣有勞心勞力的兩種。勞心者，即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勞力者，即庶人。為庶人者，以養父母為孝；而養父母，則須用天道，分地利，謹身節用也。

自第二章起至本章，都是教為人子者，如何盡孝，言簡意賅，真是不磨之論。『故自天子至於庶人』云云，即總結此五章者。

二二才章第七

曾子曰：『甚哉，孝之大也！』子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則天之明，因地之

利以順天下是以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是故先之以博愛而民莫遺其親陳之以德義而民興行先之以敬讓而民不爭道之以禮樂而民和睦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詩云「赫赫師尹民具爾瞻」夫音扶行去聲道同導

三才者天地人都有才德者也會子見孔子陳說了天子至庶人五等孝道以後因歎美道甚哉孝之大也意思是真正了不得孝道有這樣的偉大也經者常道也是不可改換的道理孝如天那樣的常道義是一定應該這樣的意思孝如地那樣的必然性行是人民的行為孝為人民百行之首故曰夫孝天之經也地之義也民之行也『天地之經而民是則之』者言孝就是天經地義而人民所法则牠的也亦所以言其大也天是明亮的地是有利益的『則天之明因地之義以順天下』者言人能法則天的明亮倚賴地的利益就是實行著天經地義的孝道來順適地治理天下那末他的教化不必嚴肅就能成功他的政治不必嚴厲就能辦得很好了故曰其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也

以上是說孝道的原因及結果此下是說施行孝道的方法

『先王見教之可以化民也』者言古先聖王見到教人以孝道可以感化百姓所以就用種種方法來實行博愛是對人無所不愛先王因對人先施行博愛百姓感受了這種教化對於自己的父母都不敢違棄了

故曰：『先之以博愛，而民莫遺其親』也。『陳之以德義，而民興行』者，先王又陳說道德仁義之美，所以百姓慕了德義，大家興起來施行也。『先之以敬讓，而民不爭』者，先王又身自作則，遇人恭敬退讓，百姓感化了，大家不爭奪也。『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者，既知德義之美，退讓之宜行，又教導以禮節，使民事事遵禮而行，又繼之以音樂，使民舒暢心神。因此，大家都能和睦也。『示之以好惡，而民知禁』者，又把善的事體，宣示牠的應該愛好，惡的事體，宣示牠的應該厭惡，於是百姓就都有是非之心，知道禁令之所在，而不敢犯了。

孔子說了以上兩節孝道之後，又引詩經裏小雅節南山篇的話，來加以證明。赫赫，明亮而興盛的樣子。師尹，是指周時的太師尹氏。太師是助天子施行教化的，所以也要備有像上面所說的各種條件。爾瞻，是人瞻仰你。詩經裏說，非常明盛的太師尹氏，一班百姓都瞻仰着你，你應該實行孝道，以爲天下人的表率。故曰：『赫赫師尹，民具爾瞻』也。

(問) 何謂天經地義？

(研究) 此章名曰三才，是說明天地人三者在孝道上的關係。尤注重在在上者以身作則，用孝教化百姓，而使天下太平。

孝治章第八

子曰：『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不敢遺小國之臣，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故得萬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

前已說過自天子至於庶人五等人的孝道，此又言孝治者，宋邢昺正義云：『前章明先王因天地順人情

以爲教，此章言明王由孝而治，故以名章，次三才之後。是教化與政治的分別也。正義又云：『此章之首稱「子曰」者，爲一事訖，更別起端首故也。』『昔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者，不敢遺小國之臣，而況於公侯伯子男乎！』公侯伯子男是人君；言從前聖明之王以孝道治天下，連小國的臣子，也待以正經的道理，何況待各國公侯伯子男的君主呢？因爲待各國的君臣，都用正經的道理，所以能得萬國君臣人民的歡心，而自己的先代祖宗，也得永遠祭祀不絕了。故曰：『故得萬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萬國者，天下各國也。

『治國者，不敢侮於鰥寡，而況於士民乎！故得百姓之歡心，以事其先君。』

上節言天子的孝治，此節言諸侯的孝治。老而無妻曰鰥，老而無夫曰寡，這些是孤弱窮苦的人。諸侯以孝道治國，不敢欺侮鰥寡，至於有室家的士人百姓，自然更不會欺侮了；因此，能得百姓的歡心，保守牢他的宗廟，以事奉他先代的祖宗，勿失祭祀。故曰：『治國者，不敢侮於鰥寡，而況於士民乎！故得百姓之歡心，以事其先君。』

『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而況於妻子乎！故得人之歡心，以事其親。』

此節言卿大夫以孝道治家也。臣妾者，如管家婢妾等，是疏而低級的家人。妻子，是親而高級的家人。言卿大夫連臣妾都不敢得罪他們，何況是自己的妻子！他這樣，所以能得一家人的歡心，大家和和氣氣，以奉事他的父母。故曰：『治家者，不敢失於臣妾，而况妻子乎！故得人之歡心，以事其親。』

『夫然故生則親安之，祭則鬼享之。是以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詩云：「有覺德行，四國順之。」』

上面三節，是說天子、諸侯、卿大夫，以孝道治天下、治國、治家的道理。夫然者，猶言這個樣子也。所以父母生的時候能安樂，死了以後，鬼也來享受祭祀。這樣，所以天下的人，都是和睦平安，災殃害患不生出來，禍祟亂事也無人敢做。所以明聖的君王以孝道治天下，是這樣的。故曰：『夫然故生則親安之，祭則鬼享之，是以天下和平，災害不生，禍亂不作，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

（問）何謂歡心？
（研究）自天子至庶人之孝道，前雖說過，但義有未盡，此章又伸言以孝來對待人的方法，故曰『孝治。』

聖治章第九

曾子曰：『敢問聖人之德，無以加於孝乎？』子曰：『天地之性，人爲貴。人之行，莫大於孝；孝莫大於嚴父；嚴父莫大

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

行去聲。

會子道：「敢問聖人的德行，再沒有比孝道更大的了嗎？」「天地之性人爲貴」者，正義云：「性，生也。言天地之所生，唯人最貴也。」「人之行莫大於孝，孝莫大於嚴父」者，言人之行，沒有比孝爲再大的；而孝道則尊嚴其父爲最要也。「嚴父莫大於配天」者，言人之尊嚴其父，沒有大於以父配天而祭祀也。這種以父配天之禮，始自周公，故曰：「則周公其人也。」

『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

夫音扶。

古時候君王在郊外祭天，叫做郊祀。在宗廟裏祭祖宗，叫做宗祀。后稷是周朝的始祖。文王是武王周公之父。明堂是明政教之堂也。古時候祭祀上帝先祖，朝諸侯，養老尊賢，凡關於大典禮的事情，都在這裏舉行的。上帝的解釋，古時候都以爲就是天；但也微有分別。如詩經裏屢說：『昊天上帝。』有地方又單稱『天』，有地方則單稱『上帝』。究竟是『一』是『二』，古時無人說得清楚。但仔細研究，則知稱『天』者，猶後世人事之稱『朝廷』。稱『上帝』者，猶後世人事之稱『皇帝』。朝廷可統括一代的皇帝，皇帝只某一個人。此言『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者，是周公因后稷爲周朝的始祖，統括周朝一代的皇帝，所以把后稷比之於天，而郊祀之。宗祀文王，則在明堂裏，把文王配上帝也。周公郊祀后稷，是孝於始祖，宗祀文王，是孝於父親，都是重於祭祀，而根原則出於孝道。所以四海之內所有的諸侯，各以其職分上的關

係，一同隨周天子來做祭祀的事體，而天下太平。這都是孝道的感動人家，所以又說聖人的德行，還有什麼能够加在孝的上面呢？故曰：『是以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祭。夫聖人之德，又何以加於孝乎？』

『故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日嚴。聖人因嚴以教敬，因親以教愛。聖人之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其所因者本也。』

膝下，猶言腳腿旁邊。人是於幼稚時，在父母腳腿旁邊養大的。此節言人於遊戲父母腳腿旁邊的幼稚時，已是親愛他的父母了。到後來年紀漸漸大了，漸知禮義，於是對於父母，也漸漸尊敬嚴憚起來，這是人的本性。聖人就因着人對父母有尊嚴的心思，所以就教人敬父母。又因人性本有與父母相親的心，因此就教人愛父母。故曰：『故親生之膝下，以養父母日嚴。聖人因嚴以教敬，因親以教愛』也。聖人的教化，是因着人性之自然而然施的，所以他教化的教化，不必嚴肅，自然會成功。他的政事，不必嚴厲，自然會治好。這是因為他所因以施教致治的，有着人性的根本孝的緣故。故曰：『聖人之教，不肅而成。其政不嚴而治，其所因者本也。』

『父子之道，天性也。君臣之義也。父母生之，續莫大焉。君親臨之，厚莫重焉。』

父之愛子，子之愛父，這道理是出於天然的本性。故曰：『父子之道，天性也。』到年紀稍大，加以尊嚴，是又有君臣之義了。故曰：『君臣之義也。』『父母生之，續莫大焉』者，是說一個人，因為有父母生他出來，所以

能繼續下去，這是人倫上最大的道理也。到稍長，一面有君那樣的尊嚴，一面有親那樣的親愛，則恩義之厚沒有再重的了。故曰：『君親臨之，厚莫重焉。』

『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以順則逆，民無則焉。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

德厚的人，待人多愛。重禮的人，待人多敬。自己能愛敬父母，而後推愛敬以及他人，那才於德於禮，不至悖謬。若不能愛敬自己的父母，而反愛敬他人，豈非於德於禮，都是悖謬的行爲呢？故曰：『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謂之悖德。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也必先愛敬自己的父母，然後再去愛敬他人，這是順當的道理。不先愛敬自己的父母而去愛敬他人，就於理不順。本來是順的，現在卻逆了，這樣，百姓就沒有什麼可取法了。故曰：『以順則逆，民無則焉。』像上面所說，不是在善的上面做人，卻都是在凶的上面做人了，雖然能得為民上，也是君子所看不起的。故曰：『不在於善而皆在於凶德，雖得之，君子不貴也。』

『君子則不然。言思可道，行思可樂，德義可尊，作事可法，容止可觀，進退可度，以臨其民，是以其民畏而愛之，則而象之，故能成其德教而行其政令。詩云：「淑人君子，其

儀不忒』 樂音洛。

像前段所說的行爲，雖得上位而爲國君，也是君子所不貴重的。原來君子居上位而爲國君，便完全不是這樣。故曰：『君子則不然。』那末君子的行爲怎樣呢？『言思可道』者，言君子要說話，必先想想，可以說才說。『行思可樂』者，言君子要有行動，必先想想這是大家都可歡樂的，然後才去行動。『德義可尊』是立德行義，必使人家可以尊敬。『作事可法』是做出來的事體，必使人家可當法則。『容止可觀』者，容是容貌，止是行止，言其容止，大有威儀，可以爲人民的觀瞻。『進退可度』者，是他的一動一靜，不越禮法，有一定的規矩。或進或退，都可以作爲法度。像這個樣子的君子，來臨撫他的百姓，所以百姓既畏他的威，又愛他的德，又想自己效法他而像他了。故曰：『以臨其民，是以其民畏而愛之，則而象之。』『故能成其德教，而行其政令』者，言君子如此，所以他的道德教化能够成功，而他的政治命令能够施行也。淑人就是善人，儀是威儀，不忒，猶今人言不差。詩經曹風鴻鵠篇裏說：善人與君子，他的威儀，是不會差的。故曰：『淑人君子，其儀不忒。』

(問) 何謂天地之性人焉焉？

(研究) 此章言做人種種行爲，都從孝順父母做起。愛敬了父母，然後可以推至天下，而教化成，政令行也。這是聖人治世的要道，所以本章名爲『聖治』。

紀孝行章第十

子曰：『孝子之事親也，居則致其敬，養則致其樂，病則致

其憂喪則致其哀，祭則致其嚴，五者備矣，然後能事親。
養，音急樂，音洛。

孝子的服侍父母，平常居住在家裏的時候，必須要盡其恭敬。奉養父母，必須要和顏悅色盡其歡樂。父母生病，必須要色不滿容，行不整履，以盡其憂慮。父母喪事，必須要捶踊哭泣，盡其悲哀。祭祀父母，必須要齋戒沐浴，盡其嚴肅。這五個條件完備了，然後才能夠事父母也。故云云。

『事親者，居上不驕，爲下不亂，在醜不爭，居上而驕則亡，爲下而亂則刑，在醜而爭則兵。二者不除，雖日用三牲之養，猶爲不孝也。』
養，音急。

上節言人要能備那五個條件，方爲孝子。此節言人有三件惡德，必須除去，否則便爲不孝。醜者，同類也，孟子會言『地醜德齊。』言人行孝道以事親的，居了上位，不可驕傲，作了臣下，不可作悖亂的事體，在同類中不可和人爭鬪。假使不這樣，在上位而驕傲，就必定亡國。作了臣下而行悖亂之事，就要受到刑罰。在同類中和人爭鬪，就要彼此用兵刀相殺傷。這三件事情不除掉，雖然日日用着猪牛羊三牲來供養父母，還是不孝的。故云云。

(問) 何謂五者備，三者不除？

(研究) 此章言做人的孝道，不但對父母須五者完備，即對他人有三件惡德，若不除去，亦是不孝，所以孝爲百行先也。

五刑章第十一

子曰：『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要君者無上，非聖人者無法，非孝者無親，此大亂之道也。』

要平聲。

五刑者，古時候的五種刑法。（一）割開人的額皮，用黑色塗起來，或者在面上刺字，這叫墨刑。（二）把人的鼻頭割下，叫劓刑。（三）把人的腳割掉，叫剕刑，也叫刖刑。（四）割男子的生殖器，塞女子的生殖器，叫宮刑。（五）殺頭叫大辟。孔子言這五刑所屬的規條，有三千之多，而所犯的罪，以不孝為最大。故曰：『五刑之屬三千，而罪莫大於不孝。』要君者，要挾君上，是目無君上也。故曰：『要君者無上。』聖人制作禮樂，若非毀聖人，是不守法也。故曰：『非聖人者無法。』孝以父母為本，非毀孝道，是沒有父母也。故曰：『非孝者無親。』『此大亂之道也。』言人有以上三惡，就是天下大亂所由生也。

（問）五刑是那幾種？

（研究）古時文化初起，所以刑法如此慘酷。後來文化日益進步，刑法也就改良了。雖然還是有死刑的，乃是因為其人為害於社會，不得不去之，非好殺人也。但不孝父母，雖在刑法上不加五刑，而在禮教上乃罪為最大也。

廣要道章第十一

子曰：『教民親愛，莫善於孝。教民禮順，莫善於悌。移風易

俗莫善於樂。安上治民，莫善於禮。禮者，敬而已矣！故敬其父則子悅，敬其兄則弟悅，敬其君則臣悅，敬一人而千萬人悅。所敬者寡，而悅者衆，此之謂要道。

孔子說：要教百姓互相親愛，沒有再比用孝道來教更好的了。故曰：『教民親愛，莫善於孝。』因孝道為親愛的本原也。教百姓有禮而和順，沒有再比用悌道來教更好的了。故曰：『教民禮順，莫善於悌。』因悌道為禮順的起首也。同樣，移易風氣，變化俗尚，沒有再比用樂更好的了。故曰：『移風易俗，莫善於樂。』因樂的聲音最能感化人心也。要使在上位者安樂，並且要把百姓治理得好，沒有再比用禮更好的了。故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因人人守禮，必不至於爲亂也。禮的本義，就是恭敬罷了！故曰：『禮者，敬而已矣！』所以推開去講，不論是誰，能敬人的父母的，則所有爲人子者，就都悅服了。故曰：『敬其父則子悅。』能敬人的兄長的，則所有爲人弟者，就都悅服了。故曰：『敬其兄則弟悅。』能敬人的君的，則所有爲人臣者，也就都悅服了。故曰：『敬其君則臣悅。』因此只要敬一個人，而千萬人就都悅服了。故曰：『敬一人而千萬人悅。』這樣，所敬的人很少，而因此悅服的人卻很多，這就叫做要道了。故曰：『所敬者寡，而悅者衆，此之謂要道。』

（問）何謂要道？

（研究）此章所言的一人，即代表其同類的意思，因爲人人都是有父母、兄長和君上的，即諸侯尚有天子爲君，而天子爲天之子，天即天子的君父也。

此章詳言着首章的要道二字，所以稱爲『廣要道』。

廣至德章第十二

子曰：『君子之教以孝也，非家至而日見之也。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也。教以悌，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兄者也。教以臣，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君者也。』詩云：「愷悌君子，民之父母。」非至德，其孰能順民如此其大者乎？』

孝經第一章，孔子言「先王有至德要道」。上章是推廣要道，故曰「廣要道」。此章是言推廣至德，故曰「廣至德」也。「君子之教以孝也，非家至而日見之也。」言君子教人以孝道，不是家家都到而日日見面，對人去說也。意思只要以身作則就夠了。因此君子的教人以孝，就可以使天下凡爲人子者，都曉得以敬奉侍父母的道理。故曰「教以孝，所以敬天下之爲人父者也。」教人以悌，就可以使天下凡爲人弟者，都曉得以敬奉侍兄長的道理。故曰「教以悌，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兄者也。」教人以敬，就可以使天下凡爲人臣者，都曉得奉侍君上的道理。故曰「教以臣，所以敬天下之爲人君者也。」

詩云：「愷悌君子，民之父母。」者，愷是和樂，悌是平易。詩經大雅泂酌篇裏說，和樂而平易的君子，乃是百姓的父母也。孔子引了這兩句詩以後，又說道：不是有至德，那個人能够體順百姓到這樣的廣大呢？故曰：「非至德，其孰能順民如此其大者乎？」

(問) 何謂愷悌？

(研究)此章推廣至德的意義，爲爲民父母者勸行孝道也。

廣揚名章第十四

子曰：「君子之事親孝，故忠可移於君。事兄悌，故順可移於長。居家理，故治可移於官。是以行成於內，而名立於後世矣。」

君子在家裏，事親能孝，所以出仕做官，推事親的孝道去事君，就是忠臣。在家裏事兄能悌，所以在社會上推事兄的悌道，去事長輩，就是知尊卑，守秩序的善士。居住家裏，家務料理得清清楚楚，所以出去治百姓，就是能幹的好官。這樣，所以德行成在身內，而名譽就流傳於後世了。故云云。

(問)

何謂名立於後世？

(研究)孔子言「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焉」，要名聲流傳於後世，亦非從孝道入手不可也。因首章有揚名一語，故本章又從而廣之。

諫諍章第十五

曾子曰：「若夫慈愛恭敬，安親揚名，則聞命矣。敢問從父之令，可謂孝乎？」子曰：「是何言與！是何言與！昔者，天子

有爭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無道，不失其家。士有爭友，則身不離於令名。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故當不義則爭之。從父之令，又焉得爲孝乎！

與今作歟。

前三章都是推廣第一章的意義。此章另言諫諍，言爲臣子者遇君父有不善的行為，當諫阻君父使他免爲小人，亦孝道之一。諫者，以言止其失也，與爭字相通。

會子曰云云者，會子說：「人能慈心愛人，恭敬對人，安樂父母，揚名於後世，是已經聽見過這句話了。敢再問問，做兒子的完全聽從父親的命令，可說他是孝嗎？」「子曰：『是何言與！』」者，孔子聽了會子的話，說這是什麼話呢！連說兩句，力言一味聽話，不明善惡，是萬萬不可以的。因又說道：「從前做天子的有爭臣七人，雖然無道，不至於失去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然無道，不至於失去國家。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然無道，不至於失去他的家。士有爭言的朋友，則其身不會離開好的名譽。父有爭言的兒子，則其身不至於陷落在不義之中。所以碰着不義的事情，做兒子的不可以不向他的父親諫諍，做臣下的，不可不向他的君上諫諍。總之碰着不義的事情，就應當諫諍。若不辨是非，不顧善惡，一味聽從父親的命令，那得爲孝呢！」

(問) 何謂諫諍？

(研究) 聽從父親的命令固然是孝子應該的事情但父親做惡事則爲子者不但不應該聽從命

令還要去諫阻他使他不至做惡人那纔算得真孝。

以上十四章都言孝道之常本章乃言孝道之變這樣就不偏於子之盲從父而孝乃完全了世俗所謂孝有如二十四孝大都是盲從非但不是孝並且彰明其父母之惡實在是不對的。

感應章第十六

子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事母孝，故事地察。長幼順，故上下治。天地明察，神明彰矣。故雖天子，必有尊也，言有父也。必有先也，言有兄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修身慎行，恐辱先也。宗廟致敬，鬼神著矣。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

感應者，言人能孝，能感通天地神明也。明王，就是古時候明哲的天子。古時候重神權政治，天子者，就是說天的兒子。百姓不好，有卿大夫治理。卿大夫不好，有諸侯治理。諸侯不好，有天子治理。天子不好，只有天來治。

理。天子因為事父能孝，天與父一樣，所以事天的道理，就能夠明白了。故曰：『昔者明王事父孝，故事天明也。母與父相對待，地與天相對待。察是詳知，言事母能孝，則事地的道理，便也能詳知了。故曰：『事母孝，故事地。察』也。長輩幼輩，都能够順順當當，所以上上下下，都能够治好。故曰：『長幼順，故上下治』也。『天地明察，神明彰矣。』者，言明王事天地，既能明察，則神明的功效，自能顯白了。意思便是：陰陽和風雨時，人無疾病，天下安寧也。

『故雖天子，必有尊也。』者，言雖然做到天子，也一定有他所應該尊敬的人，因為在他的上面，還有諸父輩也。故曰：『言有父也。』『必有先也，言有兄也。』者，言雖然是天子，也必有他所應該讓之為先的人，因為在他的前面，還有諸兄輩也。『宗廟致敬，不忘親也。』者，言到宗廟裏恭敬去祭祀，因為是不忘記父母的緣故也。『脩身慎行，恐辱先也。』者，脩身，是脩持其身，不做壞事。慎行，是行動謹慎。為什麼要這樣呢？就是恐怕祖先被人羞辱也。『宗廟致敬，鬼神著矣。』者，言到宗廟裏去致敬禮，使人看得鬼神，確是有，大家不敢作惡鬼神之道，就此著明了。著者，猶言明瞭有鬼神也。如此，孝悌到了極點，就可以遠達到神明，揚光於四海，不論遠近上下，沒有什麼不通了。故曰：『孝悌之至，通於神明，光於四海，無所不通』也。『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是詩經大雅文王有聲篇中的话，言東西南北的人，沒有一個人的心思，不服從這種教化也。

（問）何謂通於神明？

（研究）神權政治，是人類文化進步必經的一個階段，世界歷史所同。中國在三代時，是神權最盛行的時候，人人相信鬼神，以為能行孝道，則神明必定保佑他，所以此章名感應也。

事君章第十七

子曰：『君子之事上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匡

救其惡故上下能相親也詩云「心平愛矣遐不謂矣中
心藏之何日忘之」

上章言君上的孝道此章言臣下的孝道君子奉事父母以孝道也須以奉事父母的孝道奉事君上進到朝廷裏心裏就想極盡忠心奉事君上退到家裏來就要想想自己有沒有過處如有過處又要想法子把這過處補好故曰「君子之事親也進思盡忠退思補過」「將順其美」者君上有好的行為美事就要順着他意思做去「匡救其惡」者君上有惡的行為就要想法子改正他救他轉來如此上面的君與下面的臣就都能夠互相親愛了故曰「故上下能相親也」詩云「心平愛矣遐不謂矣」者詩經小雅隰桑篇裏說忠臣事君是心裏實在愛君的就是在遐遠的地方也沒有分別的總之這種愛心藏之於心裏底是沒有一天會忘記的故又曰「中心藏之何日忘之」

(問) 何謂進思盡忠退思補過

(研究) 凡人在家能孝在國必能忠所以古有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之語也。

喪親章第十八

子曰『孝子之喪親也哭不哀禮無容言不文服美不安聞樂不樂食旨不甘此哀戚之情也。喪去聲聞樂之樂是禮樂之樂不樂之樂是歡樂之樂戚與感同。』

喪親死父母也此章所言都是父母死後孝子應有的行動故列於末章哀者哭餘之聲也言父母死後哭

到氣竭為止，不必有餘哀之聲也。故曰：『君子之喪親也，哭不哀。』『禮無容』者，言父母死後，雖行種種禮節，因心裏記念父母，外表上毫無粉飾也。『言不文』者，說話只老老實實，不說好聽斯文話也。『服美不安』者，雖穿着好的美衣服，心裏總不安甯，所以服衰麻也。『聞樂不樂』者，聽見了音樂，心裏總不歡樂也。『食旨不甘』者，旨美味也。雖吃着美味，不知牠的好吃也。這六件，是喪父母時孝子悲哀痛戚的心情，故曰：『此哀戚之情也。』

『二日而食，教民無以死傷生，毀不滅性，此聖人之政也。喪不過二年，示民有終也。』

父母死後，心裏記念父母，加以哀戚，三日裏頭，或竟不知飢餓，過了三日，則必須照常吃食。為什麼呢？這是聖人教百姓，不要因為死者而傷害自己的生命也是教百姓，雖然哀毀着身體，卻不要減去了本來的常性。故曰：『三日而食，教民無以死傷生，毀不滅性。』這是聖人所施的政令，故又曰：『此聖人之政也。』『喪不過三年，示民有終也。』者，言聖人所定的禮，父母死，穿三年的喪服，三年以後，便不須再穿喪服，這是告訴百姓，總要有個終了之期，否則終身服喪，反使不知父母之重要也。

『爲之棺槨衣衾而舉之，陳其簠簋而哀戚之，撻踊哭泣，哀以送之。卜其宅兆而安厝之，爲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生事愛敬，死事哀戚，生民之本盡矣。』

死生之義備矣，孝之事親終矣。

箠，音甫。篴，音畧。撻，音匹。踊，音勇。

棺是棺材，櫛是棺外的套材。衣衾是裹尸的殮衣和衾被。舉之猶言放在棺材裏也。箠篴者，靈位前陳設的祭器。陳設這些東西的時候，心裏就發生悲感，就是朝夕設奠也。撻踊者，以手敲着心胸，腳亂跳也。哭泣者，有聲曰哭，無聲有淚曰泣。這樣的悲哀，將棺材送到墓地。宅兆即墓穴也。安厝者，把棺材安放進去也。這些都是父母死後喪葬的禮，故曰：『爲之棺櫛衣衾而舉之，陳其箠篴而哀感之，撻踊哭泣，哀以送之；卜其宅兆，而安厝之。』『爲之宗廟，以鬼享之。春秋祭祀，以時思之。』乃是說，喪葬以後，立一祠堂，使父母的鬼來享受。春秋是代表四時的，就是說，按着四時，去祭祀父母，以便時時思念父母。這些都是父母死後的祭禮。以下再總結孝子事親之道。『生事愛敬』者，父母生存時，要奉事他，就是用愛敬。『死事哀戚』者，父母死後，要奉事他，就是用哀感也。如此，人生一世根本的道理就都盡了，一個人對於死與生，應該做的事體就都完備了，孝子事父母的事情就都完畢了。故曰：『生民之本盡矣，死生之義備矣，孝子之事親終矣。』

（問）何謂生事愛敬，死事哀戚？

（研究）本書十八章，第一章總論孝道，以後各章，分論各項人的孝道。都是對生着的父母而言的。末章爲喪親，說明人子慎終追遠之事，是對父母的死亡而言的。這樣本書所言的孝，就完全備具了。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出版

廣解孝經讀本(全一冊)

實價國幣四分

(外埠酌加運費)

出 版 者
粹芬閣

版權所有不準翻印

發行者
印 刷 者
世 界 書 局
上 海 大 連 漢 路
世 界 書 局
高 錄
陸 錄
世界書局有限公司代表人
上海大連漢路

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

詩經本事

三冊三編纂理振馬

清晰可觀。

。不致無文獻上之徵攷矣。全書大字版本。

二十有一。都七十餘萬言。俾後讀三百篇者

要終。折衷一是。勤焉詩經本事一書。爲卷

下及金文甲文之新出土者。取焉佐證。原始

羅天下放失舊聞。旁徵經傳子史百家之說。

桐城馬叔文先生。浸沈於詩者多年。近網

世界書局發行